

广播电视 工作文件 选编

下册（1981—1983）

广播电影电视部政策研究室编选
《当代中国的广播电视》编辑部

关于广播、电视文艺宣传问题

——李连庆同志在中宣部召开的文艺领导干部
座谈会上的发言(摘要)

(一九八一年二月十二日)

现在我想利用这个机会，向文艺界同志们简要汇报一下广播电视文艺宣传方面的情况、问题和意见。

我们的广播、电视文艺播出，一方面受到人们的关心和重视，一方面也经常挨骂，挨批评。有同志说我们是在挨骂中前进。现在人们的思想很活跃，思想、看法、兴趣、欣赏水平很不一致。多数是一部分人说好，一部分人说不好。例如《加里森敢死队》这部电视连续剧，内容是不太好，领导同志和一部分观众向我们提出批评意见，要停止播出。但是，也有不少观众对此片很感兴趣，每集必看。特别是在我们宣布停止播出以后，反映非常强烈，一天接到六七百个电话，两三天之内接到四五千封来信，向我们提出强烈的、愤怒的抗议。有的挖苦我们说，加里森敢死队没有死在希特勒的手里，倒死在你们的手里了。又如日本电影《望乡》在电视播出以后，社会上也有不同反映。我们邀请了一些同志在电视上进行座谈，帮助人们了解这部电影的意义和问题。多数同志都说这部电影总的还不错，主张继续放映。少数人反对。总之，广播电视文艺，特别是电视文艺节目很难办。人们一见到我就说，现在你们的电视没有什么好节目，简直是不要看。其实他

还是看的，如果不看，怎么知道电视没有好节目呢？

广播、电视文艺宣传，包括有中央人民广播电台，中央电视台，国际台，唱片社和广播艺术团五个方面。仅中央广播电台、中央电视台每天播出的文艺节目就分别占整个节目的62%和三分之二以上。中央广播电台三套节目每天共播出90多个小时。那么，文艺节目就差不多60个小时。中央电视台综合节目每天播出4个多小时。那么，文艺节目差不多2—3小时。涉及的面也很广，有古今中外的文学、音乐、舞蹈、戏剧、电影、美术，等等。

以上是一般的情况的介绍。现在我想讲三个问题：

一、对广播电视文艺宣传形势的估计。

对照中央的文件，广播、电视文艺宣传基本上执行了全会精神的精神，基本上坚持了四项基本原则，基本上贯彻了“双百”、“二为”的方针。在广播电视文艺宣传中没有反对或对抗中央的方针、路线，没有直接违背四项基本原则，也就是说成绩是主要的，是肯定的。但是广播电视文艺宣传也确实存在不少缺点、不足，甚至是错误。

从成绩方面说：

粉碎“四人帮”、特别是三中全会以来，广播电视的文艺宣传工作者在党中央领导下，解放思想，拨乱反正，深刻认识自己所肩负的重大责任，动脑筋，想办法，在重重困难的条件下，不断扩大节目来源。电台、电视台的文艺节目开始重新呈现出繁荣兴旺的可喜景象。这对于激励和鼓舞人们的斗志，陶冶人们的革命情操，提高人们的文化艺术素养和欣赏水平，起了积极的作用。

在十年浩劫中一批遭到禁锢的古今中外优秀文艺作品，重新和观众、听众见面，打破了“四人帮”横行时期文艺节目上百

花凋零的局面。古今中外的优秀的文艺节目基本上得到了恢复。仅以去年为例，中央电视台播出的话剧、戏曲有167台，电影125部（包括外国电影）。中央广播电台播出小说48部，散文51篇，诗歌诗词130首，话剧20部，电影录音剪辑41部，戏曲887个剧目（56个剧种）、相声56段，达926分钟。音乐约5050小时（平均每天14小时）。还开办了调频广播，全部播送音乐节目（包括工农兵歌曲，民歌，抒情歌曲，外国歌曲，历史歌曲，中外比例为七比三）。以上这些节目，有反映历史题材的，也有反映现实斗争的；有反映工农兵生活的，也有反映其他方面的；也有外国的东西。题材和剧种都比较广泛，内容也比较健康。给人们提供了日益丰富的精神食粮，受到听众、观众的欢迎和好评。

在极其困难的条件下，具有广播电视特点的广播剧，特别是电视剧有了很大的发展。仅去年，广播剧达到30多部，电视剧达到104部，还有十多部因为内容、艺术、技术方面有些问题，中央电视台未播，地方台播了。这些电视剧、广播剧，题材较为广泛，内容也较为丰富，具有一定的思想性和艺术性，有一定的深度，受到广大听众、观众的欢迎和好评。如电视剧《凡人小事》、《有一个青年》、《女友》、《乔厂长上任》、《洞房》、《家乡红叶》等等。广播剧《彭元帅家乡行》、《南宫玲霞》、《居里夫人》、《支票》等等都比较好。说明了广播剧、电视剧创作上的繁荣兴旺。广播剧、特别是电视剧的出现，大大丰富了电台、电视台的文艺节目，在一定程度上满足了听众、观众的要求，克服了由于电影的播出受到一定限制而出现的节目不足的困难。

去年唱片社共出版新片号990个，6000多万张唱片，比七九年增加455个，唱片增加一千多万张。其中音乐片433个，戏曲片413个，文教片12个。超额完成了全年编辑出版计划，为丰富人民群众文化生活做出了新的成绩。

从缺点方面来说：

我们的广播电视的文艺节目，无论在数量和质量上还远远不能满足人民群众的要求，现有节目中的问题、缺点和错误不少，个别节目，个别人也有自由化倾向。

文艺节目中，反映工农兵、反映战争的题材少，特别是反映农村题材的少，描写新时期的社会主义新人新事和四化建设中的英雄人物的作品更少。造成这种情况的原因，一方面由于整个文艺创作上反映这方面的题材少，另一方面是广播电视文艺队伍自身深入实际、深入群众不够，为工农兵服务的思想淡薄了。

暴露社会阴暗面的东西多了一些。如电视剧《盼》、《他是谁》、《父亲》、《白灵鸣春》等。当然不是说这些电视剧都不好，而主要是单纯地暴露反右派、十年浩劫中遭迫害、搞特权、走后门等问题。在中央台播出的文学作品中有偏低偏沉的现象。

有些作品内容有错误。如电视剧《最后一幅肖像》、《这里并不遥远》、《盈盈一水间》提出对日本侵略者、国民党反动派要忘记过去的说法，甚至描写我国外留学生同台湾留学生搞三角恋，不甚妥当。《金鼎》、《敌营十八年》也有不少缺点，歪曲了地下工作者的形象。相声《北京之最》、《彬彬有礼》讽刺过分，影响不好。有的相声的内容和表演低级、庸俗，如《祝你幸福》、《三厢情愿》。

对文艺播出特别是电视的文艺播出影响之大，社会效果之强烈估计不足，因此认真注意不够。除唱片社出版了少数格调不高、有消极影响的节目外，电视台放映的美国电视系列片《加里森敢死队》，给青年以不好的影响。有些人模仿敢死队做坏事。因此，我们最后做出了停映的决定。对这部系列片，胡耀邦同志有过两次批示。第一次批：“电视台同志有什么看法？”第二次批：“此件请你们讨论一下。说青少年中的坏事从宣传中的失误

来的，这种看法当然不对。但宣传中一不小心，对一些青少年确会产生不良影响。一定要估计我们现在的青少年，因为我们的教育工作跟不上，他们缺乏鉴别和理解能力，这一点，我们有些同志往往体会不深。还有我们的一些同志只注意少数青年对文化生活内容和形式的兴趣，忽视了更广大青少年的要求，这是一种片面性。每天的电视节目，我主张你们轮流亲自审查。如果节目来源少，我主张宁愿放新闻加科技简讯，也决不放那些不妥的东西”。这个批示后一段所提出的措施是很严格的。当然，这是极而言之。无非是要我们不要再放映那些社会效果不好的东西。对现在的听众、观众以及他们的欣赏水平要有一个正确的分析。不能为一部分思想落后的人左右。前些日子，中央书记处在听取广播局汇报工作时，对《加里森敢死队》、《敌营十八年》又有一些批评意见。据说全国已发现有十三个敢死队，有人装扮头头、酋长、戏子等等。我们是在新闻机关从事文艺宣传工作的，特别是在收音机、电视机越来越普及，听、观众越来越多，影响越来越大的情况下，我们广播电视的文艺播出，必须认真考虑可能引起的严重的社会效果。

反映爱情的作品偏多，而且有些爱情的表现方式基本雷同，你追我赶。有的作品甚至借口描写敌人，开始出现色情场面。

对音乐播出的看法不尽一致。主要问题是当前流行歌曲风行，演唱会上唱得很多，我们的播出也多。而反映建设和劳动生活的作品，适合工农兵歌唱的歌曲不多，唱得少，我们播出的也少。因此有些音乐节目的播出偏轻偏软。当然不是说流行歌曲都不好，好的流行歌曲播出去有利于抵制港澳台湾的不好音乐。另外，在我们广播电台、电视台的广告节目中，也曾播出过不好的音乐，如电视广告中播过“支那之夜”。为什么会出现这种情况呢，关键是为了办广告赚钱，而忽视了对广告节目的严肃要求。

在编导思想上有人分不清“双百方针”与资产阶级自由化的界限；解放思想，发扬民主同创作上的两个自由与四个坚持的界限。也有的编剧、导演不愿意领导对作品进行必要的审查把关，领导上提点不同意见就说是横加干涉。对审查的剧本，有的编辑和导演可以任意删改，加进一些不健康的内容。这种不听领导的自由化倾向，同社会上的自由化倾向是有关联的。

虽然我们对广播电视中播出的各种节目也分工审查过，但总的来说把关不严。1.领导水平低，政治上的敏感性较差，看不出问题来。2.要求不严，迁就创业人员，使得一些不好的东西也上了电视屏幕。3.领导上看出问题，要求修改，但是有的编导人员顶着不办，这里也有无组织、无纪律和自由化的倾向。主要是我们领导上对他们缺乏教育所致。

局里对广播电视的文艺宣传、艺术团的创作、演出、唱片社的出版工作等，特别是对文艺思想缺乏经常的讨论研究，统一思想认识。

二、今后改进意见。

针对广播电视文艺宣传中存在的缺点、问题，我们初步打算：

1.进一步学好中央一、二、七号文件。最近，我们局里各级干部正在认真地学习。我们还召开了全国的省、市、区广播局局长座谈会和全国电视剧编导经验交流会议。现在，正在召开第三次电视节目会议，对照中央的要求，联系实际，总结经验，回顾检查文艺宣传中的问题，统一思想，统一认识，统一行动，使我们广播电视的文艺宣传无条件地在政治上同党中央保持一致。

2.坚定不移地贯彻“双百”、“双为”方针，使广播电视文艺节目既健康又丰富多彩。尽可能多反映工农兵题材的作品，反映新时期的社会主义新人新事新风尚、四化建设中的英雄模范人

物。我们的方针是，首先坚持自己走路，大搞自办节目。如以电视剧来说，争取今年创作120—140部，几年以后达到每天一部。并且要努力提高电视剧的质量。其次是充分运用社会力量，以便为广大听众、观众提供更多政治上好、思想性和艺术性强的文艺作品。

3.加强文艺队伍的思想政治工作，充分认识广播、电视特别是电视这个形象化的宣传工具的作用、影响和社会效果。对党对人民要有高度的责任感，必须认真负责，谦虚谨慎、兢兢业业、严格遵守宣传工作的纪律。

4.建立和健全审查、把关制度，最主要的是把好政治关。如节目不够，宁可暂时缩短一些播出时间，也不要政治上出现问题。文艺作品中，黄色的，伤风败俗的、有害于青少年成长的、败坏共产主义道德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的，也一定要把住。对已经公开上演或播出的文学作品、电影、戏剧、歌曲、音乐，要根据中央的要求，逐个进行审听审看，择其好的、健康的在广播电视中继续播出。今后要坚持重播重审的行之有效的制度，防止出现政治问题。对有些局里没把握，或者有很大意见分歧的，则请示中宣部。

三、几点希望：

1.热烈欢迎文艺界的同志们充分利用广播电视这个舞台。一些先进国家的作家、演员、导演、音乐家，没有不同广播电台、电视台发生密切关系的。他们离不开广播电台，电视台。广播电台、电视台也离不开文艺界。广播电台、电视台的文艺节目大量地来源于社会，来源于文艺界。为进一步丰富广播电视的文艺节目，满足广大听众、观众的文化娱乐要求，衷心希望文艺界同志能大力支持和帮助我们，多为电台，电视台提供节目，希望作家多为电视剧、广播剧创作剧本，导演、演员多参加电视剧和广播剧制作。

2.广播电台、电视台是事业单位，经济上全部靠国家拨款，经费比较少，殷切地希望各文艺团体以及创作单位理解这一点。从我们方面来说，在付稿酬和演出费时尽量从丰，但毕竟赶不上企业单位。

3.我们欢迎和电影制片厂、电影学院等单位合拍电视剧。有些国家也是这样做的。现在上海、广东、湖南等地也已开始了合作。我们也欢迎电影制片厂或其他有关团体为我们提供电视剧。外国就专门成立承包公司，为电视台拍摄电视剧。也有许多电影制片厂包括美国的好莱坞厂也为电视台拍电视剧，拍好后卖给电视台。但是他们的计划、剧本都事先经过电视台审定，费用也事先谈妥，拍成后还要经电视台审看后才能播出。

4.我们的社会主义文艺主要是为了宣传，为了给人民提供精神食粮。现在观众对不能看到新电影意见仍很大，希望能有所改进。最近决定新闻纪录片、科教片、美术片无条件地（只收一元手续费）提供给中央电视台在每星期的一、三、五播出。我们非常感谢这些单位对我们的支持。

电视台录制话剧、舞剧的困难越来越大。如话剧《大风歌》、《陈毅市长》、《让青春更美丽》；舞剧《文成公主》、芭蕾舞《天鹅湖》、《鱼美人》；歌剧《茶花女》、《东海人鱼》等演出时不让录相。有的在电视上已作了多次广告宣传也不让录相，有的录了以后也不让播出，如《权与法》等。究其原因，是钱的问题。因电视录相播出以后上座率减少了，影响他们的经济收入。我在前面已经说了，电视台是事业单位，经费很少，全年不过700万元的经费，还包括300多人的工资，办公费在内，用来制作节目的经费很少，实在付不起太高的稿费、演播费。所以我们一方面呼吁国家能给我们增加经费，一方面也希望有关单位对我们电视台给予照顾，大力支持，共同来丰富电视节目的内容。

5.现在社会上一些非出版唱片的部门，单纯以赚钱为目的、随意翻版、出售港台和外国音乐盒带，使一些低级庸俗的流行乐曲、黄色歌曲到处泛滥。这既严重地毒害了青年又冲击了国家出版的健康的优秀节目唱片、盒带的市场。希望中宣部和中央采取措施，制止这种非法录制出售的活动。

贯彻中央七号文件座谈会简报

(一九八一年二月二十四日)

中央广播事业局从二月二十四日起召开座谈会，研究如何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当前报刊新闻广播宣传方针的决定》（以下简称中央七号文件）的精神，参加这次座谈会的有二十九个省、市、区的广播局局长或副局长，以及中央电台、中央电视台、国际电台和广播艺术团等单位有关负责同志共四十二人。

张香山同志首先就这次座谈会的目的和讨论的问题以及尽速改进广播、电视宣传的措施发了言。他说，召开这次座谈会的目的是：根据中央一、二号和七号文件的精神，使我们的广播、电视宣传得到尽快的改进，从而保证广播、电视宣传无条件地同党中央保持在政治上的一致，为顺利地完 成经济调整和进一步实现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作出贡献。

张香山同志说，这次座谈会是根据中央一、二号和七号文件精神，着重讨论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广播电视宣传工作是执行了中央的路线、方针、政策，还是背离和违反了中央的路线、方针、政策；是宣传和坚持了四项原则，还是背离和违反了四项原则；是执行百花齐放、百家争鸣的方针，还是背离了“双百”方针。

关于上述三个问题，张香山同志说，总的方面是否可以作出这样的估计，即：我们基本上是执行和宣传了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基本上维护和遵循了四项原则；基本上执行和贯彻了党

的“双百”方针。换句话说，我们广播、电视在这三方面是作出了成绩的，而且是主要的。

张香山同志在列举了广播、电视宣传自三中全会以来在各方面取得的成绩以后，着重指出，我们中央广播电台和中央电视台在宣传方面还存在不足、严重缺点和一些错误，主要是：

第一，关于宣传三中全会以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方面，我们对如何具体贯彻很少进行深入的研究，未能经常地、具体地拟定出宣传要点和有关的重要选题；对一些政策的了解，很不充分，心中无数，同时又缺乏调查研究，掌握实际情况很差，所以对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宣传，就不能发挥舆论的巨大威力。相反的，在实际工作中往往发生片面性、不够谨慎，甚至报道失实。例如在宣传党的准则时，强调反对官僚主义和特殊化等不正之风，而忽视了反对最大的不正之风，即对三中全会的路线、方针、政策，进行抵制或另搞一套、阳奉阴违的不正之风；在宣传鼓励对外经济开放和学习西方有用的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时，忽视了宣传自力更生和揭露资本主义社会制度；在宣传改革干部制度时，强调了“三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忽视了老干部的作用。特别是在经济宣传上，片面性更多一些。例如强调按劳取酬和奖金的作用时，忽视了精神鼓励的作用；在提倡发挥优势时，忽视宣传全国一盘棋与国家计划指导的重要性；强调发展多种经营、因地制宜时，忽视了在农区要把粮食生产放在首位。而当提出粮食生产重要时，又往往忽略了多种经营。在不够谨慎方面，例子也是很多的。如电视台的国际新闻中，报道教皇出现的镜头太多，一些血淋淋的爆炸场面也累累出现。

还有一些宣传，不注意内外有别。如中央台广播了王震同志在新疆的讲话。王震同志指示南疆部队必须在政治上与中央保持一致，这是很正确的。但是广播不分内外地这样广播出去，乔木

同志认为很不慎重，这在国内外都将引起种种揣测，尤其涉及军队，又是国防前线，会误以为国内政局十分不稳，并会把它与中央领导人事问题联系起来。又如关于批评与表扬问题，国家机关部分同志批评“我们电台天天广播不正之风，好象从生产队到中央都充斥不正之风，耀邦同志说要多表扬，少批评，批评表扬二八开，现在打开广播，每天都有几条不正之风，不是二八开，而是倒过来了”。任重同志要我们检查统计一下，对正确的意见要接受，不正确的意见要解释。我们查了批评稿最多的去年十月和十一月，也没有超出耀邦同志提出的三七开或二八开。而且不到一九开，只是6.5%（联播与报摘节目）。但十一月有十一天没有播批评稿，而有几天一次节目播出批评稿三条，听起来就很集中、很突出了。这是处理不慎造成的。又如电视台《观察与思考》节目播出了福建一个小学教员男女老少十几个人住在一间屋子里。原来解说词里有些煽动性的话虽然删掉了，但是这个节目所报道的问题，不是一时能解决的。这种报道只能起煽动群众的作用，所以受到了批评。此外，对波兰团结工会也报道多了，乔木同志要我们加以控制。至于报道失实，也时有发生。例如中央台关于辽宁盖县电器厂生产一种微型民用吹风机受到欢迎的消息，实则这个厂半年前就已停产这种吹风机，群众买不到，对此项报道大为不满。

在有的问题上，同党的步调不够合拍的事情，虽然不是有意的，但也确实发生过。如中央已决定暂时不在报刊上讨论生产的目的性之后，我们中央台却播发了石油部简报的三篇文章的综稿，而且这些简报的倾向性是大有问题的。

在这里还要指出的是，我们中央电视台的某些同志还有一种错误的认识，认为只有拍电视剧、拍戏剧、歌舞和艺术记录片，才能受到群众的欢迎，而拍有关政治、经济方面的新闻片或专题

报道，“没有人看”是“费力不讨好”。对社会教育，对于共产主义道德和精神文明，很少宣传。毫无疑问，不愿报道政治、经济，不搞社会教育，这是忘掉了电视台肩负着宣传教育责任，把电视看作为单纯的娱乐工具。正因为有些同志持有这种错误观点，因此，电视在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方面，就做得很不够。

第二，关于坚持和宣传党的四项基本原则问题，我们的工作做得不平衡、不充分、不系统，同中央的要求有很大的差距。如宣传坚持党的领导和改善党的领导问题，中央台虽办了专题讲座，对发扬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坚持无产阶级专政的宣传也较充分，但宣传坚持马列主义、什么是毛泽东思想却宣传得少，或回避这个问题。对什么是社会主义特别是社会主义的优越性，不论理论上或实践上都难度较大的问题，认为不易阐述也就避而不讲了。所以在邓小平同志提出四项基本原则以后，曾打算搞一批选题，后因写稿人感到不好写，有些问题不易说清楚而未能实现。中央台的各个政治节目有目的地通过各个不同的角度、不同的形式宣传四项原则也做得较差。特别是电视节目方面，如何做到经常地宣传四项原则还未找到适当的形式。至于针对群众中普遍存在的一些问题，我们也很少组织文章进行解释。对一些反对四项基本原则的错误观点、思想和言论，则更少进行批判和反击。所以，有关方面批评报刊和广播电视“宣传四项基本原则不力，一个时期宣传资本主义国家如何富，人民衣食住如何舒适方面的材料过多，而报道我国人民生活逐年改善不够，讲存在的弊病过多，而且缺乏分析，这就给人造成一种印象，似乎社会主义不如资本主义。”这种批评，我们应该倾听，特别是我们电视台在介绍外国情况时，确实存在这方面的问题，需要注意改进。

第三，关于执行“双百”方针的问题，主要是文艺方面问题不少。在播出的电视剧、广播剧和电影中，描写工农兵题材的比

较少，描写新时期的社会主义新人，四化建设中的英雄人物的好作品尤其少，不适当地揭露社会阴暗面的东西以及调子低沉的比较多。作为新生事物的电视剧，虽然出现了一些好的作品（如《凡人小事》、《女友》等等），但是有的作品，脱离实际，脱离生活，生编硬造一些惊险、恋爱故事，好象除了恋爱以外，再也没有别的题材似的。有的作品模仿西方资本主义的生活方式。有的不符合党的政策和纪律，甚至借口描写敌人而开始出现色情。群众来信批评说：

“除了男女相爱、身穿奇装异服，留长头发，手提录音机，一摇三摆逛大街，拥抱，亲嘴外，没有别的东西，真是不堪入目，令人茫然”。

文艺方面，我们对作品的社会效果也往往注意不够，它对一些青少年可能产生些什么影响，也考虑不足。放映《加里森敢死队》所引起的问题，是值得我们深思的。我们曾不断地接到公安部门有关这方面的反映，河北省委三级干部会也向我们提出了意见，因此，我们最后采取了停映的决定。

音乐也存在着不少问题，而且看法也很不一致。这方面主要问题不是外国音乐播演多了，中国音乐播演少了（目前是三七开），而是流行歌曲风行，唱得很多，而适合工农兵歌唱的歌曲，反映建设和劳动生活的作品不多，唱得也少。有一些唱流行歌曲的演员模仿西方低级庸俗的歌唱表演，引起社会舆论的批评。这方面主要是我们在播演时，没有剔除一些应该剔除的东西，这就助长了一些不健康的歌曲的流行。

在电台、电视台播出的相声中，有的讽刺不当，如《北京之最》；有的格调庸俗，插科打诨，充满低级趣味，给听（观）众特别是青年以不良影响。

文艺方面所出现的缺点，同文艺界存在的自由化倾向有关，这种倾向就是要摆脱党的领导，摆脱社会主义的轨道，对这种倾向我们必须坚决加以制止。

香山同志说：中央台、中央电视台宣传中出现的这些问题和差错，在省、市、区电台、电视台是否同样存在呢？这需要大家来进行检查。但是在检查时，一定要采取实事求是的态度，而不能采取胡乱上纲的方法，要采取教育引导的方针，而不能采取压服的方法。否则，无助于分析问题和纠正错误。但另一方面，我们也不要一听到批评就感到委屈或表示愤懑。我们要诚恳地倾听批评，对的就采纳，不对的可以解释。应该说，中央广播、电视台宣传中存在的问题和差错，首先我本人应负主要责任，我没有把更多精力用来抓宣传工作，同台的同志一道经常地研究新闻宣传工作，也没有对一些必要的作品进行把关，看到一些问题和倾向时，没有坚决地要求台的有关同志及时地加以纠正。对于目前的青年不同于五十年代的青年，他们缺乏鉴别和避疫的能力，认识得很不清楚。此外，对某些理论和实际问题自己也感到难度大，就未能在领导电台宣传四项基本原则方面起到应有的作用，等等。

张香山同志介绍了耀邦同志谈到目前广播电视、文艺、音乐三个方面还有问题之后说，我们要紧张地动员起来，努力来改进我们的工作。

张香山同志最后说，为改进我们的宣传，目前应采取如下几点措施。

一、认真学好中央一、二号特别是七号文件，要对照中央文件联系实际 进行检查，总结经验。

二、要努力执行中央七号文件的各项规定，不许阳奉阴违，使我们的宣传工作坚定不移地同党中央保持政治上的一致。

三、主管宣传的各级领导干部，要层层负责把关，局台领导干部既要精心指导，又要分工严格把关。

四、凡是不符合中央要求，可能产生不好社会效果的作品，已经制作完了的，一定要进行修改，不能修改的就不要演播。如

节目不够，可暂时缩短播出时间。

五、已经公开上演的电影、歌曲，要择其好的在广播电视中演播，不要不分好坏，照样转播。

六、严格禁止使用我们自己掌握的宣传工具进行自我吹嘘。新的作品演播之后，如得到群众的赞赏，可以进行必要的评介，加以推广。

七、加强电视新闻联播，使其面目一新。要很好调配记者力量和配备录象机，多拍摄社会主义建设新貌，特别是多反映四化建设中涌现的各方面的好人好事和他们的实干精神。

八、要改进广告，缩短时间，音乐也要精选。

中央广播局副局长李连庆、总编室主任罗东分别在会上发了言。

李连庆同志就电视宣传问题作了发言。他说，中央一、二号文件提出在经济上实行进一步调整，政治上实现进一步安定，这是我们广播电视宣传今后一段时期的纲。七号文件就报刊、新闻、广播、电视如何宣传中央上述方针提出了明确的要求。这几个文件都非常重要，对当前工作有巨大的指导意义。作为广播电视工作者，必须深刻领会，认真贯彻，在党中央的领导下，坚决贯彻三中全会后的路线、方针、政策，在广播电视宣传中同中央保持政治上的一致。

李连庆同志阐述了同中央保持政治上一致性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以及如何保持一致性。

李连庆同志说，回顾我们前一段的电视宣传，基本上符合中央的路线，基本上坚持了四项基本原则，基本上完成了中央交给我们的宣传任务。在我们的宣传中，没有反对中央的方针政策，更没有有意识地反对或对抗中央的路线。但我们的电视宣传确实存在不少的缺点、不足、错误。甚至个别的错误比较严重。